

我市着力提升415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管理水平

■通讯员 王勤剑 记者 黄丽云

近日,记者从市消防局获悉,按照“立足实际、改革创新、抓点做样、全面推广”的工作原则,我市以提升重点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示范点建设为依托,全方位落实重点单位消防监督管理工作,稳步推动全市重点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据悉,我市共有消防安全重点单位415家,行业类型多样,分布区域广,单位消防安全自我管理水平不足和部门监管难度大一直是突出的“老大难”问题。我市着力提升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管理水平,旨在进一步强化辖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抗击突发火灾的应急处置能力,规范和提升重点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督促重点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明确标准 着力建设一批示范点

据悉,我市消防部门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浙江省消防条例》、《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的通知》等法规制度要求,以重点单位“户籍化”四个能力”建设为基础,结合当前提升“营商环境”需

求及“智慧消防”技防措施应用,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在确保单位履行好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的前提下,立足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工作实际,推陈出新,规范和提升重点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我市借助此次温州市《关于开展全市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标准化示范点建设评

比活动》,进一步强化重点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发动各行业部门积极参与各自领域重点单位标准化试点建设工作,并发文明确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培树一批责权明晰、管理规范的典型单位,以点带面推进我市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规范化建设,全面搭建社会单位火灾防控格局。

聚集合力 行业部门同步创建

我市各行业系统建立了内部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和严格的考评奖惩制度,基本形成了“安全自查、隐患自除、小火自救”的工作格局。民政、卫健、民宗、教育等部门相继召开了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建设现场会,通过动员部署,明确了定期抽查、分析研判、教育培训、责任告知和督导问责等五项工作制度,创建消防安全示范单位工作全面铺开。市消防局出台了《全市重点单位标准化建设方

案》,将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作为实施消防安全三年翻身仗行动的重要措施,结合各行业部门特点,落实分管防火参谋采取蹲点帮扶、技术服务、检查督促的措施,重点培育试点样板,全力推进标准化管理创建工作。

近日,消防部门邀请文化、住建、应急等行业主管部门参加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标准化示范点建设评比活动,由各部门推荐行业内落实消防工作有力的单位

加强管理 软件硬件建设均衡跟进

在软件建设上,我市加大重点单位消防安全培训力度,定期组织各重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等重点岗位、特殊工种人员大力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同时,消防部门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刊等主流媒体优势,滚动播放消防安全提示,高频次推进标准化管理宣传工作。广泛依托微信、微博、手机短信等平台,向重点单位管理、责任人员

等目标人群推送相关消防科普宣传和指导服务,提高单位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在硬件设施建设上,全市重点单位推广安装智慧用电系统和远程监控系统,并接入我市智慧消防物联网综合管理平台,实现了对各类风险的预测预警预防,做到防患于未然。同时在消防部门的监督指导下,各单位配齐消防设施、器材,检修、更换自动消防设

施、防火门和应急照明灯具,进一步完善了单位的内部消防设施。

此外,各单位在内部粘贴“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提示牌,明确消防责任人和管理人员信息,在单位内部显眼位置、走廊过道、大厅、电梯前室、建筑物内重点部位悬挂张贴了“四个能力”建设标语和消防安全“三提示”标识,为推进重点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筑牢消防安全防火墙 开展消防五大活动

近日,市消防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全市旅游行业消防安全五大活动的通知》。《通知》指出,即日起至10月31日,我市将开展旅游行业消防安全大宣传、大培训、大体验、大警示、大提示等“五大”活动。

消防安全大宣传活动

《通知》要求,8月31日前,全市A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和旅游集散地在职场所醒目位置设置宣传点,广泛动员志愿者等以“旅游行业消防安全提示七条”为主要内容,通过向旅客发放“景区消防安全提示函”和消防宣传品、发送安全提示短信、推送微信公众号消息以及旅游从业人员行前说明等多种形式开展广泛宣传,加强对游客的消防安全宣传与提示引导。

同时,鼓励有条件的旅游场所建设发展志愿消防宣传队伍,积极参与旅游场所消防公益宣传活动。

消防安全大培训活动

《通知》要求,9月1日前,完成A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等旅游经营单位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微型消防站成员等全员消防安全培训,培养旅游行业消防安全“明白人”。

9月15日前,要以导游、讲解员等旅游从业人员为重点,指导各旅游经营单位自主开展集中培训。

9月30日前,要指导辖区旅游行业建立导游、讲解员岗前消防安全培训机制,因地制宜地将消防安全知识纳入景区旅游讲解内容中,着力提高广大游客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消防安全大体验活动

活动期间,全市A级旅游景区、星级

饭店每月组织开展应急疏散体验、火灾逃生演练等形式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体验活动不少于1次,填写《旅游行业消防演练活动登记表》。

同时,消防部门每月组织消防宣传车进旅游场所开展驻点宣传活动不少于2次。

消防安全大警示活动

《通知》要求,要积极协调各级各类电视、报刊、网络新媒体平台以“旅游行业消防安全提示七条”和《旅游行业消防安全》视频警示教育短片为内容广泛推送和播放消防安全警示内容。

各旅游经营单位在A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旅游集散地等,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背景广播、提示牌(栏)等播放、粘贴或悬挂《旅游行业消防安全挂图》,并通过固定电视、客房电视、楼宇电视循环播放《旅游行业消防安全》视频警示教育短片。

消防安全大提示活动

A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旅游集散地统一消防安全提示标识标牌,规范“消防安全三提示”(提示公众所在场所火灾危险性、提示公众所在场所安全逃生路线、安全出口的具体位置、提示公众所在场所内消防设施器材具体放置位置和使用方法),确保各类消防标识标志完好有效。

9月30日前,全市要完成对所有旅游场所“消防安全三提示”系列提示牌的粘贴和悬挂,切实做到“消防设施标识化、消防提示常态化、消防常识普及化”。

新闻链接：《旅游行业消防安全提示七条》

- 一、自觉维护旅游场所消防安全,发现火灾迅速打119电话报警。
- 二、遇到火灾时沉着、冷静,迅速正确逃生,不贪恋财物、不乘坐电梯、不盲目跳楼。
- 三、禁止违规携带火种和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旅游景区,严禁在旅游景区违规动用明火和吸烟。
- 四、严禁损害、挪用和遮挡旅游场所消防设施、设备、器材。
- 五、驾驶或乘坐交通工具旅游时,不

- 要违规携带汽油、柴油、酒精、烟花爆竹等易燃易爆危险品。
- 六、乘坐交通工具时一旦发生火灾,寻找最近的门窗第一时间逃生,或用安全锤、坚硬物品击锤窗户玻璃及时逃生。
 - 七、宾馆住宿时,应了解火灾逃生路线图,熟知安全出口的方位,正确选择逃生路线;应熟悉防毒面具、应急逃生包、简易灭火器等使用方法;不要在床上吸烟,不乱扔烟头。

(记者 黄丽云 通讯员 王勤剑)

消防提示

开学季,关注校园消防安全

又到开学季,各学校将陆续开学。学校是人员密集场所,一旦发生火灾,后果不堪设想。为保障学生和教职工们的人身及财产安全,营造良好的校园安全环境,近日,市消防局发布温馨提示,提醒广大师生牢记校园防火十条。

1. 不在校园内私拉乱接电线为手机、电动车、电玩等物件充电,容易引发电气火灾。电气火灾主要是因为过负荷、漏电、接触电阻过大、电器使用不当、静电、雷电等因素引发,切记不能在校内私自搭接电气线路。
2. 不在校园乱点蜡烛。蜡烛作为一种可以移动的火源,稍不小心就会烧溶、流淌、倒下,遇到可燃物就会燃烧引发火灾。
3. 不在宿舍床上抽烟,更不能乱扔烟头,点蚊香要远离可燃物。烟头和蚊香的中心温度可高达700-800℃,大于棉被、衣物、书籍、座椅等物品的可燃点,容易引起燃烧,甚至酿成火灾。
4. 不焚烧枯枝落叶,废旧杂物,要将其作垃圾处理,运送到垃圾站。因为焚烧杂物时,遇风极易引走燃烧扩散,酿成不必要的灾祸。
5. 台灯不要靠近枕头和被褥,容易引

- 发火灾;切记人走断电拔插头;禁止使用热得快、电炉、电饭煲等大功率电器,不要使用酒精炉、液化气等燃气具。
6. 不存放汽油、鞭炮、烟花等易燃易爆物品。需要使用酒精灯和一些易燃的化学药品时,要在任课老师指导下进行,并且严格按照要求操作,时刻小心谨慎,严防火灾发生。
 7. 遇电器火灾莫慌张,先断电,然后用湿棉被、湿大衣等盖住着火物,并及时拨打“119”报警电话,也可采取灭火器灭火。
 8. 当发现楼内失火时,冷静观察着火方位,确定风向,并在火势蔓延前,朝逆风方向快速离开火灾区域,切勿盲目跳楼,可采取滑绳自救法。
 9. 如果烟火封锁楼道,已无法逃离,应退回到安全的地方,紧闭火灾方向的门窗,火势逼迫时可用冷水冷却门窗,湿毛巾、衣物等堵住门窗缝隙,通过呼喊、掷物、灯光等方式向营救人员示警求救。如果火已及身,切勿奔跑,可采取脱掉衣物、就地打滚等方法灭火。
 10. 努力学习消防安全知识,掌握必要的消防逃生技能。

(通讯员 姜夏婧 记者 黄丽云)

消防曝光台

日前,市消防局对位于塘下镇的瑞安市方正标准件有限公司和瑞安市天豪国际大酒店进行了消防安全检查,分别发现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瑞安市方正标准件有限公司三层、四层员工住宿疏散楼梯数量不足,宿舍采用易燃可燃材料隔断,楼下一层电

瓶车违规停放并充电。瑞安市天豪国际大酒店局部扩建,部分区域未按规定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扩建部分疏散楼梯未采用封闭楼梯间,扩建厨房与场所其他部位未进行防火分隔。

(通讯员 王勤剑 记者 黄丽云)

情系独居老人

消防安全暖心“敲门”



本报讯(记者 黄丽云 通讯员 王勤剑)“老奶奶,你好!我们和消防队员一起来看你了,帮你查找下家中的火灾隐患!”连日来,市消防局联合社区消防宣传大使来到一户户独居老人家中开展“敲门”行动。

“敲门”行动敲开的是一道心门,送出的是一片温暖。“老年人的消防安全意识相对薄弱,常因用火不慎等原因引发火灾,而老年人逃生自救能力较差,发生火灾后极易造成人员伤亡,已成为火灾中最大的弱势群体。

关爱老年人,尤其是独居的老人,教会他们如何防火,已经刻不容缓。”市消防局负责人说。

为了更大程度地为老人提供便利,市消防局开展关爱独居老人消防安全“敲门”行动,上门为独居老人排查并消除火灾隐患,同时进行消防安全宣传。每到一位老人家中,消防员都仔细检查这些老人家中的电器线路、厨房燃气、油烟管道等,并对房间过道、阳台等堆积的物品进行清理。同时不忘提醒老人,要注意用火

用电用气安全,疏散逃生通道要保持畅通等。通过面对面帮助消除火灾隐患,手把手传授基本用火、用电等安全知识,使老人们掌握逃生自救基本方法,有效防范火灾侵害。

关爱独居老人消防安全“敲门”行动自开展以来,市消防局共走访了百余户独居老人,收获了老人们的一致好评,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市消防局负责人表示,消防安全“敲门”行动将持续开展。